|  |
| ---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市文旅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产业发展及宣传推广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项目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1.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十大战略性举措分工方案的通知》（鄂政发〔2018〕27号）文件 2.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关于印发鄂州市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十大战略性举措分工方案的通知》批示精神，由市旅游局牵头负责十大工程第七项工程“建设长江国际黄金旅游带核心区”4个重大事项。3.《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全市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鄂州政发〔2020〕3号）4.《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202142号〕）文件，孙兵书记、陈平市长批示要出台全市文旅夜间消费意见，开展夜间文旅消费系列活动，形成品牌。5. 持续完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鄂州市旅游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鄂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鄂州市创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终期评估检查整改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规定的创建标准化工作。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巩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成果 | 120 | 1.打造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开展夜间文旅消费活动，开展全市旅游名镇、名村等标准宣贯、旅游品牌创建：打造旅游景区等共计85万元。2.2022年“十四五”规划环评：报告编制费；生态类专项评价；环境监测费，卫生解译等费用；现场调查及踏勘费；报告审查及会务费等。文化和旅游综治法治宣传培训，标准化工作运行经费等35万元。 |  |  |
| 　旅游商品研发和奖励 | 50 | 1.参加旅游商品博览会等展会活动，布置鄂州旅游商品展示中心；拍摄、制作旅游商品纪念品宣传短片；组织专家进行考察、指导、培训等；旅游商品研发工作经费等20万元。2.对鄂州市旅游商品设计大赛获奖作品打样和批量生产，引入商品研发生产企业研发生产有我市特色旅游商品，对开发特色和优秀的旅游商品并取得成效的旅游商品生产企业进行奖励30万元。 |  | 　 |
| 　旅游宣传促销 | 100 | 1.重要时间节点全方位渠道宣传，抽样调查等50万元。2.与大型组团社对接，合作进行营销；对组团来鄂州旅游且取得成效进行宣传补贴，重大节庆活动宣传奖补20万元。3.新媒体运行维护管理；宣传工作经费等30万元。 |  | 　 |
| 合计 | 270 |  |  |  |
| 绩效目标 |  一、1.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宣传推介鄂州文旅资源，并组织文旅形象宣传促销活动，提高我市知名度，增强城市辐射力、凝聚力、吸引力，全方位展示鄂州文旅新形象。2.加强旅游商品开发、生产、销售宣传和指导，打造鄂州旅游商品品牌，展示鄂州城市形象和文旅形象。3.打造工业旅游示范基地；文化和旅游夜间消费提升；创建一个3A级旅游景区、两个4A级旅游景区；培育创建1个旅游名镇、2个旅游名村。二、1、按照规定时间完成“十四五”规划环评报告，并按照要求包含规划分析、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分析、规划综合论证、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等对应或相似的版块内容。2、环评报告需结合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规划协调性分析等进行规划论证，分析规划实施的环境合理性和在维护生态功能、优化区域空间格局和产业结构等方面的环境效益，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3、提出减缓不良生态环境影响的环境保护方案和“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提出规划所包含的建设项目的环评要求以及跟踪监测、评价计划。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旅游宣传推广活动项目 | ≥2个 | 重点景区宣传不少于2家 |
| 组织开展定向城市营销宣传 | ≥2个 | 定向城市营销2个 |
| 参加旅游标准化服务规范培训人次 | ≥60人次 | 参加旅游标准化服务规范培训人次≥60人次 |
| 举办旅游标准化服务规范培训场次 | ≥1场 | 举办旅游标准化服务规范培训场次≥1场 |
| 质量指标 | 十四五环评完成率 | 100% | 按照相关要求，完成十四五环评报告中的各项内容 |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我市文化旅游的辐射力、凝聚力、吸引力 | 提升 | 提高城市知名度、美誉度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增强城市竞争软实力 | 提升 | 良好的人文环境和旅游环境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一、巩固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导、指导旅游企业贯彻执行旅游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建立完善的旅游企业标准体系，提升旅游行业服务质量和核心竞争力。二、1.组织旅游商品生产企业参加全国、全省商品博览会，参加全国、全省旅游商品纪念品大赛。邀请旅游商品设计、生产、营销专家，对我市旅游商品设计、生产、营销人员进行考察、指导、培训等。2.邀请旅游商品设计、生产、营销专家，对我市旅游商品设计、生产、营销人员进行考察、指导、培训等。3.对开发特色和优秀的旅游商品并取得成效的旅游商品生产企业进行奖励，鼓励更多旅游商品生产企业开发生产出更具鄂州特色的优秀旅游商品。4.对2017年鄂州市旅游商品设计大赛 获奖作品打样。引入外地旅游商品研发生产企业，开发生产有我市特色旅游商品。5.建设鄂州旅游商品展示中心，展现我市特色旅游商品。6.加强旅游商品开发、生产、销售宣传，拍摄视频短片等。加强对旅游商品研发、宣传的互联网建设。三、一是根据宣传工作需要，编印一批系列旅游宣传资料，拍摄、制作旅游产品宣传片(图片)、旅游微电影、专题片，宣传鄂州。二是参加大型国内旅游博览会、交易会等展会活动。三是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推介鄂州“湖北简称鄂 鄂州欢迎您”“空港新城 田园鄂州”城市形象。四是组织重要时间节点的市场宣传和促销活动，吸引更多游客来鄂州旅游。五是与大型组团社开展合作，组织文旅企业赴周边重点城市宣传推介。六是对组织外地游客来鄂州并取得一定成效(数量)的旅行社进行奖励，鼓励旅行社招徕游客。七是加强与周边热门景区对接，招睐游客。八是完善微信平台，方便游客。九是对重要节庆活动进行宣传奖补。十是推介我市乡村旅游，积极参与荆楚乡村文化旅游节等活动。 四、打造工业旅游示范基地；文化和旅游夜间消费提升；创建一个3A级旅游景区、两个4A级旅游景区；培育创建1个旅游名镇、2个旅游名村。五、2022年“十四五”规划环评：1.总则。确定项目评价任务的由来、编制目的及评价原则。收集最新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技术文件，与建设单位衔接收集项目技术资料。根据项目评价区域及评价内容，确定项目环境功能区划和评价标准，主要涉及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生态及主体功能区划。对项目评价区域内的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进行调查。进一步确定规划区的评价重点和评价范围，明确评价时段。2.规划概述与分析。3.环境现状分析与评价。4.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指标。5.规划环境影响预测、分析与评价。6.规划的环境可行性及合理性论述。7.规划环境影响的污染防治与减缓措施。8.环境风险评价。9.公众参与。10.环境管理与跟踪评价。11.问题与不确定性。12.规划调整建议。13.下一轮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14.结论与建议。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申报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公共服务建设与保障经费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1、《湖北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2018年11月19日湖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2、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步加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州办发[2016]46号）3、根据国家文化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实施方案》、文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工作方案》（文社图发〔2002〕26号）等文件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提高公共服务能力，推动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以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为宗旨，努力构建内容安全，服务规范，环境良好，覆盖广泛的公益性互联网服务体系。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送戏下乡） | 115 | 演出场次120场，楚剧每场6000元、京剧每场10000元、歌舞综艺10000元左右的标准，包含服装、化妆、道具、舞台搭建、灯光、音响、交通、就餐等费用共115万元。 |  |  |
| 　基础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奖补资金 | 30 | 乡镇（街道）文化设施建设、活动开展以奖代补资金公共文化工作经费等30万元。 |  | 　 |
| 合计 | 145 |  |  |  |
| 绩效目标 |  1.为景区、乡镇（街道）、行政村送公益演出120场。 2.建立激励机制，调动文化站积极性，推动乡镇（街道）文化站设施建设和文化活动开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公益演出场次 | 为景区、乡镇、行政村送公益演出 | ≥120场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奖补数量 | 按照服务人口设置文化站（中心）规模：3万人以下，建筑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3-5万人，建筑面积不少于500平方米；5万人以上，建筑面积不少于800平方米；文体广场不少于600平方米 | ≥5个 |
| 质量指标 | 奖补项目达标率 |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文虎普惠性 | 公共文化服务普惠性、均等性；群众的幸福指数 | 提高 |
| 时效指标 |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  | =10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80%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1.根据群众需求，采取政府采购的方式，面向社会符合条件的国有或民营戏曲院团统一采购，为全市各乡镇、行政村开展送戏曲下乡文艺演出服务。2.市级财政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对部分设施建设扎实、活动开展丰富多彩的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以奖代补。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全市广播电视产业发展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加强省新闻出版广电市州监管平台建设的通知》（鄂新广办发[2016]152号）《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做好市州新闻出版广电监管分平台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鄂新广办发[2017]10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鄂办发[2015]62号）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全市广电宣传培训；专项整治；开展专项活动等工作经费 | 6 | 按要求开展广电节目监管，组织监管宣传培训，专项整治，专项活动等工作经费6万元。 |  |  |
| 　监测监管中心运行维护及网络费等 | 19 | 开展平台运行维护、设备设施故障维护、系统升级、 零部件购置等费用 |  | 　 |
| 合计 | 25 |  |  |  |
| 绩效目标 |  电路传输可用度99.95％；完成监测监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完成监测监管系统的运行维护；开展广播电视广告和播出机构监听监看工作10万小时；完成全年重要保障期7\*24小时保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电路传输可用度 | ≥99.95% | 电路传输可用度99.95% |
| 完成监测监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 | ≥2次 | 完成监测监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不少于2次 |
| 完成监测监管系统的运行维护 | ≥2次 | 完成监测监管系统的运行维护不低于2次 |
| 质量指标 | 监测监管系统维修响应时间 | ≤30分钟 | 监测监管系统维修响应时间小于30分钟 |
| 社会效益指标 | 检查结果公开率 | ≥90% | 检查结果公开率≥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问题整改落实率 | ≥90% | 问题整改落实率≥9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训人员满意度 | ≥95% | 受训人员满意度≥95% |
| 监管系统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监管系统工作人员满意度≥95%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1.与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签订运行维护合同；2.组织监管平台工作人员培训学习；3.在重要时间节点、重保期开展安全播出督导检查。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申报单位：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行业监管及安全市场管理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 | 项目性质 | 持续类项目 |
| 立项依据 | 1、《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安委[2016]）11号；2、《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鄂政发[2015]72号）；3、《中共鄂州市委 鄂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的实施意见》（鄂州发[2017]14号）；4、《关于规范消防救援专家参与消防安全领域工作的通知》（鄂州消委办【2021】12号）。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工作培训宣传；学习培训；安全评估；学习宣传资料；应急演练；文旅市场监管、专项整治、专项活动等工作经费 | 6 | 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工作培训学习不少于2次；宣传资料；应急演练；每季度安全形势和安全风险分析评估；文旅市场监管、专项整治、专项活动等工作经费6万元 |  |  |
| 　安全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及网络费等 | 19 | 安全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19万元 |  | 　 |
| 合计 | 25 |  |  |  |
| 绩效目标 |  维护文旅市场秩序和行业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安全工作培训次数 | ≥2次 | 安全工作培训次数至少2次。 |
| 学习交流次数 | ≥2次 | 安全监管、行政审批学习交流不少于2次 |
| 应急演练次数 | =1次 | 应急演练1次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生产安全 | 有效促进 | 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生产安全 |
|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次数 | ≤0次 | 安全第一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旅游单位满意度 | ≥85% | 服务效果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工作培训，参加省厅组织的学习培训，学习宣传资料，应急演练，安全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聘请消防安全专家。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申报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全市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性项目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群众体育 | 703 | 1.全民健身器材：170万元2.全民健身工程：158万元3.全市体育协会考核及体育总会、协会建设：95万元4.第十六届省运动会代表团服装费及组团费：10万元5.2022年马拉松：230万元6.钓鱼大师赛：20万元7.健康休闲文体旅融合项目 20万元 |  |  |
| 青少年体育 | 146 | 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及体教融合优势体育项目学校培育及联办鄂州市各单项运动队146万 |  | 　 |
| 合计 | 849 |  |  |  |
| 绩效目标 | 一、1新建一批体育公共服务设施。2.培育扶持一批鄂州体育单项优势项目，对体育协会进行考核。3.举办市级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二、1.扶持培育篮球、足球、乒乓球、游泳优秀运动员。2.培育体教融合优势体育项目学校。3.与各学校联办市级单项运动队。三、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精品赛事和示范基地。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培育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数量 | ≥30人 | 培养本市拔尖人才数量≥30人 |
| 培育体教融合优势项目学校数量 | ≥8个 | 支持体育特色学校发展 |
| 新建体育设施数量 | 100处 | 扩建体育设施 |
| 质量指标 | 公共体育设施质量合格率 | 100% | 公共体育设施质量合格率100% |
| 公共体育设施正常使用率 | ≥95% | 公共体育设施正常使用率≥95% |
| 获得省市国家奖项人数 | ≥5人 | 获奖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场所全民健身器材覆盖率 | ≥100% | 全市范围安装健身器材 |
| 扶持健康休闲文体旅融合项目数量 | ≥1个 | 体育商业联合促进发展项目 |
| 时效指标 | 比赛计划完成及时率 | ≥95% | 按年度计划完成赛事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协会考核合格率 | ≥85% | 保证质量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获得参与者满意度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一、进行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和健身器材建设，群众社会组织和队伍建设，主办开展全民健身赛事及活动。二、培育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育体教融合优势体育项目学校及联办鄂州市各单项运动队，开展青少年体育赛事及活动。三、培育市级体育协会。四、扶持健康休闲文体旅融合项目。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艺术繁荣发展经费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的若干意见》；2、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湖北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3、湖北省委《关于繁荣发展湖北文艺的意见》；4、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鄂州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京剧后备人才培养 | 30 | 聘用教师工资费用30万 |  |  |
| 　经典剧目北京行--晋京演出 | 100 | 1. 赴京北京前期准备工作费用等10万元；2.赴京前深加工排练费用：主创团队费用；外请老师排练期间费用；排练期间外请人员及
2. 加班食宿费用等50万元；3.演出期间费用：演出场地费用、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外请乐队人员劳务费、灯光租赁及运输费用、节目单制作费、宣传费等费用80万元。共计费用140万元,年度预算安排100万元,自筹40万元。
 |  | 　 |
| 　创作排练现代京剧、儿童剧、各类曲艺等多种形式的精品力作 | 100 | 为参加第五届湖北艺术节等节庆活动做准备，包括编剧、编曲、制作、版权、评审以及宣传、培养、劳务、差旅等费用。 |  | 　 |
| 合计 | 230 |  |  |  |
| 绩效目标 |  16级京剧班学员完成业务培训，青年演员进修提升学习；剧本完成，创排精品现代京剧、儿童剧；在北京舞台演出；本土文化元素曲艺节目推广。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培养学员人数 | ≥24人 | 京剧班学员人数≥24人 |
| 提升演员专业技能人数 | ≥30人 | 参加大专班学习 |
| 创作曲艺 | 1首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演出上座率 | ≥8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观众满意度 | ≥80% |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一、2012年，鄂州市演艺有限责任公司组建以来，一直重视戏曲人才培养，同地方中职中专学校联合开办京剧班学培养戏曲人才。二、青年演员文化专业技术提升，2022年与湖北艺术职业学院联合开办京剧专业大专班。三、现代少儿京剧《童声》参加“2022年湖北省优秀剧目北京行”。该剧在北京演出将有利于宣传推介鄂州，提高我市知名度、美誉度，打造鄂州品牌，展示鄂州近年来取得的优秀文化成果。四、根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有关武昌鱼产业链建设重要指示精神，深度挖掘武昌鱼文化， 围绕武昌鱼文化创作一首歌曲，并在各媒体平台推广。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申报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万元 |
| 项目名称 | 市产业招商专班工作经费 | 项目类别 | 经济发展类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1.鄂州市招商引资小组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关于调整市八大产业招商专班人员和组成单位及2022年全市招商引资计划分解方案的通知》鄂州招商组文〔2022〕1号 2.中共鄂州市委鄂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扩大有效投资的实施意见》鄂州发[2019]8号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招商引资 | 20 |  |  |  |
| 合计 | 20 |  |  |  |
| 绩效目标 |  根据全市招商工作安排，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市文旅局作为市文旅康养招商专班牵头单位和领导小组办公室，此项工作由产业发展科全程开展。为完成市下达年度招商工作任务，工作专班成员定期召开专班会议，并按照要求开展外出招商、邀商考察以及省内外招商推介交流活动，编制三图一库、产业招商宣传册，确保圆满完成专班及局招商考核任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邀商考察 | 12次 | 完成指标值 |
| 外出招商 | 12次 | 完成指标值 |
| 专班定期会议及资料印刷等会务费用 | 12次 | 完成指标值 |
| 印制招商手册，推介宣传片 | 2 | 完成指标值 |
| 省内外招商推介交流活动 | 3 | 5 |
| 质量指标 | 完成年度招商工作目标 | 指标完成率100% | 完成指标值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20 | 20 |
| 经济效益指标  | 成功签约9个项目，总投资近60亿元 | 20亿元 | 完成指标值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我市文旅体项目的签约落地水平 | 达到预期值 | 完成指标值 |
| 生态效益指标 | 　提升文旅形象 | 90% | 完成指标值 |
| 时效指标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招商指标 | 100% | 完成指标值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带动项目落地建设、完工 | 80% | 完成指标值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 95% | 100%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先从谋划招商项目开始，然后对接招商，外出招商考察。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鄂州市2022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2年综合事务工作经费 | 项目类别 | 本级支出项目 | 项目性质 | 持续性性项目 |
| 立项依据 |  根据三定方案职能职责要求，保证机关正常工作运转。包括机关正常运转、扫黑除恶、平安创建、维稳、禁毒、防范和处置非集资等费用；加强人才战略及基层阵地建设、行业党建工作等费用；旅游集散中心及信息咨询中心运行经费等；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经费、全年项目绩效评价及审计等费用。 |
| 项目预算 | 成本构成 | 金额 | 测算（公式）依据 | 2020年实际执行数 | 2021年实际执行数 |
|
| 文旅体促进工作经费 | 50 | 旅游集散中心及信息咨询中心运行经费等；人才战略及基层阵地建设、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经费、全年项目绩效评价及审计等费用共计50万元。 |  |  |
| 　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 100 | 机关文化和旅游运行保障经费100万元。 |  | 　 |
| 合计 | 150 |  |  |  |
| 绩效目标 |  全面完成2022年度各项任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绩效标准 | 当年预期实现值 |
| 数量指标 | 举办综治法治专题讲座培训总场次 | ≥4场 | 综治法治课专题讲座≥4场 |
| 制作综治法治宣传展板总数量 | ≥50块 | 全年开展各类法治、综治宣传活动20多场次，每场活动展板不少于2块 |
| 组织走访慰问次数 | ≥12次 | 每月至少一次 |
| 综治法治宣传册总册数 | ≥1000册 | 综治法治宣传册总册数≥1000册 |
| 社会效益指标 | 乡村振兴各项政策落实和持续坚持 | 政策落实到位 | 政策落实到位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乡村人员满意度 | ≥85% |  |
|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 根据三定方案职能职责要求，保证机关正常工作运转。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意见：  |
|  审核人：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